|  |  |
| --- | --- |
| **中共张店区委宣传部** | **文件** |
| **张店区文化和旅游局** |
| **中共张店区委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
| **中共张店区委老干部局** |
| **张店区总工会** |
| **共青团张店区委员会** |
| **张店区妇女联合会** |
| **张店区科学技术协会** |
| **张店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
| **张店区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
| **张店区教育和体育局** |
| **张店区民政局** |
| **淄博市自然资源局张店分局** |
| **张店区融媒体中心** |

张文旅字〔2020〕7号

关于印发《张店区建设“书香张店”

实施方案（2020-2022）》的通知

各镇、街道，区直有关部门、单位：

现将《张店区建设“书香张店”实施方案（2020-2022）》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  |  |  |
| --- | --- | --- |
| 中共张店区委宣传部 |  | 张店区文化和旅游局 |
| 中共张店区委区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  | 中共张店区委老干部局 |
| 张店区总工会 |  | 共青团张店区委员会 |
| 张店区妇女联合会 |  | 张店区科学技术协会 |
| 张店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  | 张店区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
| 张店区教育和体育局 |  | 张店区民政局 |
| 淄博市自然资源局张店分局 |  | 张店区融媒体中心 |

2020年4月22日

张店区建设“书香张店”实施方案

（2020-2022）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全民阅读的重要部署，进一步优化全区公共阅读服务体系，整体提升城市阅读指数，提升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按照《淄博市建设“书香淄博”实施方案（2020-2022）》（淄文旅发〔2020〕19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张店区建设“书香张店”实施方案（2020-2022）》如下。

1. 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市委十二届九次全会精神和2020年淄博市政府工作报告确立的“打造书香淄博”总体目标，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遵循公益性、基本性、均等性、便利性的原则，促进阅读设施服务更加完善、阅读精品供给更加丰富、阅读活动推进更加有效、阅读推广队伍和机构更加壮大、阅读保障机制更加健全，在全区形成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良好风尚，以文化赋能，推动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为张店加速崛起提供精神动力和文化支撑。

1. 总体目标

2020年至2022年，全区以“书香张店”为主题，以构建“一区一书城、一镇（街道）一书吧、一村（居）一书屋”三级全民阅读服务体系和建设“15分钟阅读圈”为主线，打造一批综合性、复合式、多功能的大型综合书城，共建一批高品质、新概念、高颜值的阅读书吧，提升一批高效能、覆盖广、受欢迎的社区书屋和农家书屋，建设一批创新性、引导性、科学性的全民阅读推广队伍，培育一批主题化、特色化、受众广的全民阅读品牌，推动全区人均阅读基础设施拥有率、市民阅读消费率、全民阅读率大幅提升，把张店打造成为一座飘满书香的城市。

三、主要任务

1. 开展阅读设施“一十百”提升工程

1.建成1个三级图书馆总分馆制体系。按照“政府主导、统筹实施，促进均等、提升效能，分级管理、资源共享”的原则，整合资源，优化配置，发挥图书馆总分馆的优势，打通公共文化服务“最后一公里”，以“张店文化云”平台为依托，到2020年底，全区建立和完善以区图书馆、文化馆为总馆，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为分馆，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为服务点的总分馆体系。（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黑体为牵头单位，下同]）

2.打造1座“明星书城”。结合全区商圈建设，重点扶持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发行单位做优做强，吸引国内知名书店进驻，建设集图书销售、阅读学习、展示交流、聚会休闲、创意生活等功能于一体的“明星书城”，对大型书城的综合性改造进行补助。落实好新建社区和旧村改造中商业和综合服务设施面积占社区总建筑面积比例不低于10%的要求，合理规划，为大型书城预留经营场所。到2022年，应建有营业面积5000平米以上的书城1处。（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局张店分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3.打造10座书香阅读吧。围绕打造城市“15分钟阅读文化圈”，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市场运作，整合优化镇（街道）文化设施资源，按照“统一审核、统一配置、统一标识、统一监管”的要求，规划建设城市书房、书香阅读吧，打造一批城市文化精神地标，提升城市文化品质。支持鼓励我区有意愿的咖啡馆、茶室、西餐厅、糕点面包坊、花店、新型网咖、新型中餐厅等各类法人，投资建设或管理运营书香阅读吧，采用政府部门扶持指导、监管考核，商家投入运营、定期更新资源的模式，到2022年打造10座形式多样的书香张店阅读吧。（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4.打造10家农家书屋提质增效示范点。认真贯彻落实中宣部等十部门关于《农家书屋深化改革创新提升服务效能实施方案》和省委宣传部等十部门的工作措施，把农家书屋作为村（社区）文明实践站的重要内容统筹设置和布局，将图书陈列到文明实践站、便于群众借阅的活动场所，在显眼位置设立“党的创新理论”专柜和“新书推荐”专柜，对农家书屋原有藏书进行整理，下架不适合农民阅读的陈旧图书，打造与文明实践站融为一体、服务群众方便的“开放式书屋”。深化延伸服务，推动农家书屋与图书馆互联互通，推广农家书屋“1+N”管理模式。实施“群众点单、政府买单”采配模式，打通图书更新流动渠道，提升农家书屋数字化水平。积极开展阅读推广文明实践活动，发挥农家书屋作为农村阅读活动和阅读服务阵地的作用，用阅读活动引领农家书屋提质增效，每个农家书屋每年开展活动不少于4场。配强配齐专兼职管理员队伍，保证每个书屋每周不少于5天、40小时开放。完善监管机制，将农家书屋作为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监督检查的重要内容。2020年至2022年，每年对3-4个农家书屋开展提质增效建设。（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5.培育100名阅读推广人。以图书馆、城市书房、明星书城、书香阅读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全民阅读推广基地为载体，建立并逐步扩大全民阅读智库专家和全民阅读推广员队伍，3年内培育100名阅读推广人，以市民身边“领读人”身份，组织开展公益读书活动，共同影响和推动全民阅读。（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1. 打造“四个一”读书活动品牌

1.市民读书日。向全体市民发出倡议，积极参与我市每月第一周的礼拜六的“淄博市民读书日”，定期举行大型文化沙龙、名家讲座等专题活动，向广大读者推介优秀图书，打造线上线下互为一体的文化节日。（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文联，区社科联）

2.市民读书月。积极参与我市每年10月的“淄博市读书月”，举办主题多样的全民阅读活动。坚持多部门联合举办的活动模式，动员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把好学习导向，丰富活动内容，创新活动形式，增加投入和扶持，提升群众参与度、平台辐射面和品牌号召力。（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委区直机关工委，区委老干部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科协，区文联，区社科联，区教育和体育局，各镇、街道）

3.市民读书节。在“世界读书日”期间组织开展读书节活动，通过政府主办、全区动员、各部门联动的方式，组织开展中小学生全科阅读、读书朗诵大赛、换书大集、你选书我买单、读书节大讲堂、少儿阅读推广、读书分享、校园辩论赛等活动，丰富市民的文化生活，培养崇尚阅读的良好社会风尚。（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育和体育局，区委宣传部，区融媒体中心）

4.张店大讲堂。以区少儿图书馆、镇（街道）图书馆分馆、社区书屋、农家书屋为载体，特邀文化名人每月举办主题鲜明的读书讲堂，对标百家讲坛等著名讲演节目，以网络公开课形式，打造优秀文化公开课品牌。（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文化和旅游局，区社科联）

（三）打造“书香张店”精品项目

围绕“促进全民阅读，打造书香张店”这个主题，以“书香”为核心，以阅读为纽带，动员全社会广泛参与，推动书香精品项目建设，提高全民阅读的公众参与度和社会影响力。

1.创建书香之镇（街道）。广泛开展书香之镇评选活动，推动各镇办依托图书馆分馆、文化馆分馆，积极开展知识讲座、读书征文、诗歌朗诵等群众喜闻乐见的阅读推广活动，营造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浓厚氛围。到2022年，创建6个书香之镇（街道）。（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2.创建书香之村（社区）。广泛开展书香之村评选活动，鼓励各村、各社区以农家书屋、文化大院等群众文化设施为平台，开展形式多样的读书活动，营造浓郁的乡村文化氛围。到2022年，创建个12书香之村（社区）。（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3.创建书香机关。广泛开展书香机关创建活动，结合学习型机关建设，在机关事业单位开展读书分享、经典诵读、红色教育等活动，积极打造“温馨、休闲、舒适”的机关书屋，提升党员干部读书学习自觉性。到2022年，创建30个书香机关。（责任单位：区委区直机关工委，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4.创建书香工会。广泛开展书香工会推荐活动，大力推进职工书屋建设，开展各种形式的读书学习交流活动，弘扬工匠精神，提升知识技能，塑造职工文化。到2022年，创建30个书香工会示范点。（责任单位：区总工会，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5.创建书香家庭。广泛开展书香家庭评比活动，宣传读书改变命运的典型事迹，倡导家庭阅读、亲子阅读的良好风尚，推广家庭“晒书、晒书房”活动。到2022年，创建100个书香家庭。（责任单位：区妇联，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四）推广数字化阅读模式

充分利用数字技术，大力推进数字化阅读发展，建立全民阅读数字资源平台，探索读者阅读行为和阅读习惯的数字化转型，提供更便捷、人性化的数字化阅读技术服务，全面推进全民阅读的多媒体、多平台融合。

1.完善少儿图书馆数字化阅读平台。开展技术创新，实施“互联网+文化”进行公益性数字化阅读推广、优质阅读内容数字化传播、移动阅读数字化传播，实现线上线下融合互动，向读者提供数字化阅读服务。（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

2.配合上级做好数字化阅读设施投放工作。适应数字化阅读趋势，满足公众的数字化阅读需求，配合上级做好在车站、A级景区、星级酒店、商场等公众场所，投放公共数字化阅读设施的工作。采用云+端的软硬件结合，创新服务模式，通过连接设备发出的WiFi信号，使市民获得最新图书推荐榜单，并免费免流量高速下载图书、听书资源进行阅读（听）。通过公共数字化阅读设施，可以实现查询区少儿图书馆、文化馆等公共文化场馆的分布图、简介、开放时间、交通路线、活动动态等信息，让数字化阅读设施成为展示张店文化成果的特色窗口。（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3.开通“书香张店”公众号。开通微信公众号，针对特定人群进行精准化图书推送，发起微信话题讨论，为读者提供个人信息查询、馆藏资源搜索、电子书阅读、咨询服务、消息群发、活动预约签到、活动效果评价等功能。通过此平台实现和区少儿图书馆账号统一认证，有效推广和延伸服务，拉近图书馆与读者之间的距离，打造新一代移动阅读推广平台。（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

（五）建立社会力量参与机制

1.成立阅读联盟。联合区少儿图书馆、学校图书馆、实体书城、书吧、书屋等机构和全民阅读社会组织，以及热心公益阅读的媒体、企业、单位，共同成立张店区全民阅读联盟。以“政府倡导、专家指导、社会参与、企业运作、媒体支持”为原则，推广场地联用、品牌联创、活动联办、讲堂联作、平台联建，各成员单位各负其责，密切配合，推动全民阅读工作落到实处。（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委宣传部，区教育和体育局）

2.实现全民参与。鼓励和吸引社会力量建设全民阅读公共设施、提供全民阅读服务。充分发挥我区社会名人、文化名家的阅读引领作用。鼓励和支持公务员、教师、离退休干部、文艺工作者、大学生等加入阅读推广人队伍。鼓励和支持文化团体、教育机构和其他社会组织开展阅读推广并提供公益阅读服务。（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老干部局，团区委，区文联，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3.做好教育引导。教育引导各行各业、全体市民关心关注、积极参与、大力支持全民阅读和书香张店建设工作。加强区少儿图书馆、镇（街道）图书馆分馆、农家书屋、社区书屋管理服务，采取有效措施吸引读者，赢得读者支持，提升持证率、到馆率、借阅率和满意率。提升各类书店服务水平，为广大市民提供优质服务。（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六）加强对重点群体的阅读关爱

利用寒暑期和节假日开展“暑期帮您看孩子”、爱与成长亲子共读、青少年公益阅读学堂、“图书漂流”“流动书包”等阅读推广活动，更好地满足留守儿童的阅读需求。加强针对残障人士、外来务工人员、贫困居民等困难群体、特殊群体的阅读服务，保障其基本阅读需求。鼓励以社会文化机构、用工企业等为主体，提供公益阅读服务和免费阅读资源，满足进城务工人员的基本阅读需求；有针对性地向残疾人提供盲文出版物、有声读物等阅读资源、设施与服务。加强全民阅读无障碍设施建设。建立和完善社会各界为特殊群体、困难群体开展志愿者助读的渠道。（责任单位：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民政局，团区委，区妇联，区文化和旅游局，各镇、街道）

四、完善保障机制

1.健全组织领导。成立“书香张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落实成员单位职责，确保责任分工明确、计划组织周密、任务落实到位。各部门要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开展“书香张店”建设工作。

2.完善工作制度。“书香张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区全民阅读联盟要进一步健全工作制度，不定期召开会议，研究解决问题，畅通上下联络，协调工作落实。区委、区政府领导进一步关心全民阅读工作，亲自倡导和推动全民阅读，每年以适当方式参与全民阅读活动。

3.落实经费保障。区、镇（街道）政府应将全民阅读基本公共服务所需经费纳入本级年度财政预算。建立公益性全民阅读基金，鼓励企事业单位、其他组织和个人参与或者捐赠全民阅读基金。全民阅读基金拟用于扶持公益性阅读组织、培训阅读推广人、提升农家书屋（社区书屋）建设、未成年人阅读及特殊群体阅读服务、阅读调查及阅读研究以及其他全民阅读促进活动。

4.扩大社会宣传。在广场公园、商业街、商场超市、集贸市场、宾馆饭店、行政大厅等人流量密集场所，充分利用宣传展板、宣传画、电子显示屏、公交站牌、车体广告等载体，广泛开展全民阅读、书香张店建设公益广告宣传。

5.强化工作评价。倡导阅读与实践相结合，提倡学以致用，促进阅读成果转化。加强督查考核，将“书香张店”建设作为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考评的重要指标，纳入全区部门单位绩效考核指标体系，保障和支持各镇（街道）、各单位、社会组织和公民、法人开展阅读活动。

6.净化阅读环境。深入开展“扫黄打非”，加强对图书推荐、读书研讨会、讲座论坛等各类阅读推广活动的监督管理，加强对出版物市场监管，依法打击各种非法有害出版物及信息，及时扫除各类文化垃圾，净化阅读环境，营造洁净的阅读空间。

附件：“书香张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书香张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王晓东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

文士利 区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书记、局长

成 员：孙华晨 区委区直机关工委副书记

李 波 区委老干部局副局长

毛 锐 区总工会副主席

姜淇瀚 团区委副书记

石艳丽 区妇联副主席

李元涛 区科协副主任

宋永照 区文联副科级干部

花付晓 区社科联副主席

牟晓宇 区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

王顺恒 市自然资源局张店分局筹备组成员

李玉溪 区文化和旅游局主任科员

孙秋兰 区融媒体中心副科级干部

孙 强 区文化和旅游局副科级干部

孙风芹 区少儿图书馆馆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李玉溪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各镇、街道需参照此文件成立“书香张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并于5月30日前将领导小组成立情况报区文化和旅游局。